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28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最新發布日期：105年06月08日

文件制/修訂紀錄

版本	日期	制/修訂說明	維護單位： 護理部	
			維護者	決行
V1	780501			楊月嬌主任
V2	1010201	文件格式改版。	馬先芝	陳麗芳主任
V3	1020320	五、申請流程(四)報到須知	張淑貞	陳麗芳主任
V4	1020614	定期修訂內容	張淑貞	陳麗芳主任
V5	1020627	修訂附件四內容	張淑貞	陳麗芳主任
V6	1021009	十一、護生實習規定(四) 附件二	張淑貞	陳麗芳主任
V7	1030221	定期修訂內容 附件一	許惠珠	陳麗芳主任
V8	1030326	1.配合院方版本修訂合約書 2.修訂護生滿意度填寫規定	張淑貞	陳麗芳主任
V9	1030715	定期修訂內容 附件一、二、三	許惠珠	陳麗芳主任
V10	1040410	1. 修訂七、實習單位安排原則	許惠珠	陳麗芳主任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28
版本	日期	制/修訂說明	維護單位：			
			護理部			
			維護者	決行		
		2.修訂十二、實習單位職責 3.更新相關網頁網址 4.更新附件二 5.新增附件四				
V11	1040616	修訂十二、實習單位職責(一)內容	許惠珠	陳麗芳主任		
V12	1040827	文件格式改版。	許惠珠	陳麗芳主任		
V13	1050106	1.文件格式改版。 2.修定網址 3.配合院方版本修訂： (1)附件一 (2)附件三 (3)附件九 4.修訂五、申請流程(四)：新增繳交三年內麻疹、德國麻疹血清抗體檢測報告 5.新增護生學習成果不佳定義及輔導與補強機制 (1)修訂十、實習指導教師之教學責任(十一) (2)修訂十二、實習單位職責(五) 6.新增十四、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意見反應管道	許惠珠	張瑩如主任		
V14	1050224	修訂八、實習指導教師規定(一)教師資格	許惠珠	張瑩如主任		
V15	1050413	1.實習單位安排原則刪除產兒科與精神科比例不得低於1:5 2.新增實習指導教師規定 3.新增護生職責：實習當天需完成安全教育及安寧療護相關訓練 4.新增護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流程	許惠珠	張瑩如主任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3/28
版 本	日 期	制/修訂說明	維護單位：			
			護理部			
			維護者	決 行		
V16	1050608	1.修訂「護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 流程」 2.新增「護理部實習指導教師教 學能力輔導要點」	許惠珠	張瑩如主任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4/28

目錄

一、宗旨	6
二、目的	6
三、申請資格	6
四、申請時間	6
五、申請流程	6
六、報到及離院手續	7
七、實習單位安排原則	7
八、實習指導教師規定	8
九、實習指導教師職責	9
十、實習指導教師之教學責任	10
十一、護生實習規定	11
十二、實習單位職責	12
十三、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福利	13
十四、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意見反應管道	14
十五、護生請假規範	14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5/28

十六、實習座談會.....	14
十七、實施與修訂.....	15
附件一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代訓及實習學員報到須知.....	16
附件二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實習/見習/代訓建檔資料表.....	17
附件三 實習合約書.....	18
附件四 護生實習(1:7-8)單位安排原則.....	19
附件五 實習指導教師實習前準備訓練報到/離院手續.....	21
附件六 實習指導教師請假流程.....	22
附件七 護生請假流程.....	23
附件八 護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紀錄.....	24
附件九 護理部實習指導教師教學能力輔導要點.....	25
附件十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實習學生請假規範.....	26
附件十一 護生實習意見反應單.....	27
附件十二 實習指導教師意見反應表.....	28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6/28

一、宗旨

本院是嘉南地區之醫學中心，負有培訓南部醫護人員之責任，本部秉持教學相長及專業傳承之理念，提供各校護理科系學生一個優質的實習場所。

二、目的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的訂立，旨在維持醫院教學環境之品質及提供各實習學校可茲遵循之規則。

三、申請資格

各大專院校之護理學系得申請參加本院之護生實習。

四、申請時間

每年十月~十一月提出申請。

五、申請流程

- (一) 各校實習合約時間統一簽訂，自每年7月1日至隔年6月30日止（實習合約內容須明訂雙方應負之職責、師生比、教學責任等），送至本院教學中心。
- (二) 各校填寫下一學年度預計護生實習需求申請單，內容包括預定實習科目、實習單位、實習時間、及實習學生梯次及人數，並於申請時間內送至本院護理部。
- (三) 護生實習計畫須於實習日期一個月前寄至本院護理部。
- (四) 護生配合本院實習學員報到須知（附件一），實習一個月（不含）以上者須檢附一年內B型肝炎（HBsAg及HBsAb）與胸部X光報告，以及三年內麻疹與德國麻疹血清抗體檢測報告，且為區域級以上醫院之正本證明（若為第一次報到，應繳交3個月內胸部X光報告，爾後每次報告時只需檢附一年內之胸部X光報告即可），並由校方完成建檔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7/28

資料表（附件二）後核章，隨實習計畫函文至本院護理部，未依規定者將無法完成報到手續。

- (五) 護生於實習期間應投保意外傷害險（最低保額 100 萬），並於簽定護生實習合約（附件三）時，檢附保險證明文件。

六、報到及離院手續

- (一) 報到手續：實習前依教學中心給予帳號上網到教學中心受訓學員線上註冊系統(<http://trs.hosp.ncku.edu.tw/chhtml/>)寫實習護生報到單(貼上相片經單位主管核職章)，完成報到手續。

- (二) 護生離院手續：

離院單下載：上網到教學中心學籍系統-受訓學員線上註冊系統

(<http://trs.hosp.ncku.edu.tw/chhtml/>)離院單下載：登入帳號後→點選「表單下載」→點選離院單列印(會跳出填寫滿意度視窗)→填寫滿意度後→再點選一次離院單列印→印出表單。

離院流程：學員持離院單→受訓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核職章)→教學中心，到教學中心繳回實習識別證完成離院手續(請於離院當天下午 5:00 前完成)。

七、實習單位安排原則

- (一) 成大醫學院護理學系護生之實習單位，需於實習前一年之十二月底確定整學年度之單位。
- (二) 每一單位、同時段以一所學校護生實習為主，若有重疊時則以成大醫學院護理學系護生實習優先為原則，若同時二所學校申請同一單位護生實習，由本部依「護生實習(1:7-8)單位安排原則」進行協調安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8/28

排（附件四）。護理行政實習、臨床選習及暑習則依實際狀況再議。

(三) 病床比：護生人數與單位病床數比例 1:5，產科、兒科及精神科比例 1:3。

(四) 師生比：教師與護生人數比例不得低於 1:8，但綜合臨床實習與護理行政實習不在此限。（依據 101 年度評鑑委員評量共識，因安寧照護、ICU 單位之醫療照護特殊性，可不在限制範圍內。）

八、實習指導教師規定

(一) 須具備以下資格：

1. 護理學系碩士者且具教學醫院一年以上臨床經驗。
2. 護理學系學士學歷者具教學醫院三年以上臨床經驗。

(二) 指導護生實習前準備訓練：

1. 完成報到/離院手續（附件五）。
2. 完成及通過學習經驗手冊。
3. 護理部核可同意於本院擔任實習指導教師。

(三) 第一次到本院擔任實習指導教師者，須於實習前一個月至單位熟悉環境、完成臨床實習指導教師學習經驗手冊（由單位提供學習經驗手冊），並與單位護理長協調實習事宜。曾在本院擔任實習指導之教師，須於實習前一週至單位與護理長協調實習目標等事宜。教師若間斷本院之護生指導達半年以上，欲重新至單位指導護生時，請於實習前一週至單位熟悉環境，並與單位護理長協調實習事宜。

(四) 已具本院某科別指導護生經驗者，若因故需調整至不同科別（不包括 DR、12B 及加護單位）指導護生時，須於實習前一週至不同科別單位熟悉環境、完成臨床實習指導教師學習經驗手冊（由單位提供學習經驗手冊），並與單位護理長協調實習事宜。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9/28

- (五) 實習指導教師至本院護理部報到後，須配戴由本部製發之「教師」識別夾。
- (六) 護生實習時間安排以 8Am~12Am、1Pm~5Pm 班為主，單位可視狀況調整之。
- (七) 護生照顧病人時之病人護理評估及各項護理工作之指導，主要由實習指導教師負責及病人之護理師協助完成。
- (八) 實習指導教師因故請假時，需調整護生實習時間，避免沒有實習指導教師指導，詳細請假流程請見（附件六）。

九、實習指導教師職責

- (一) 擬定教學計劃，安排教學活動及護生之實習排班。
- (二) 發揮護理專業之服務精神，做到以身作則。
- (三) 定期舉行實習討論會，以協助護生發現問題及解決問題。
- (四) 填寫及核算實習成績。
- (五) 遇偶發緊急事件應立即處理，並主動向單位護理長報告。
- (六) 審核護生請假、補實習及辦理獎懲建議事項。
- (七) 實習指導教師請假時，須事前通知實習單位護理長並協調替代方案。
- (八) 護生離院前實習指導教師須上網到護理部
(http://nd.hosp.ncku.edu.tw/nursedp/Student_Nurses.asp)以個人帳號於「護生實習專區」對實習護生進行評核及教學單位滿意度回饋。
- (九) 實習指導護生請假時，須依流程通知實習單位護理主管及護理部主管，詳細流程請見附件七。
- (十) 護生 (1:8)，若有生病、意外或感染性體液意外曝觸等事件發生，實習指導教師須通報學校實習指導組及請協助通報護生家長。另外需通報實習單位主管（夜間及假日通報值班護理長），並由實習指導教師陪同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0/28

護生至急診就診，必要時協助支付就診時所需費用，以完成相關就診手續。

- (十一)臨床選習、暑習及行政實習護生(1:1或1:2)，若有生病、意外或感染性體液意外曝觸等事件發生，護理臨床教師陪同或通報主管協助護生至急診就診，必要時協助支付就診時所需費用，以完成相關就診手續。另外需通報實習單位主管(夜間及假日通報值班護理長)，以及由護理部協助連繫學校實習指導組負責教師，請其協助通報護生家長。

十、實習指導教師之教學責任

- (一) 依實習目標及計畫負責執行教學計畫。
- (二) 依實習目標與護理長協調護生個案之分配。
- (三) 依照護生個別差異調整實習內容及工作層次。
- (四) 擬訂每天及每週實習進度，並主動與單位護理長及護理師溝通協調。
- (五) 督導護生執行各項護理技術及活動。
- (六) 指導護生運用護理過程照顧個案，並督導執行護理技術及查核護理記錄。
- (七) 指導護生收集實習資料：如個案報告、護理計劃等，並執行之。
- (八) 指導護生依醫院規定擬訂衛教計劃，並協助實施。
- (九) 應輔導護生參與實習單位之教學活動。
- (十) 除指導護生正確護理個案之方法外，應輔導其對護理倫理的實踐。
- (十一) 隨時考核護生之護理表現，服裝儀容及服務的態度等，作為輔導之依據。若護生有學習成果不佳之狀況，包括：實習成績未達60分、Mini-CEX技術評核平均未達3分、學習進度嚴重落後、學習態度不佳、實習期間出現病安異常事件，應視護生學習狀況適時調整教學內容，給予補強教學，並請依照「**護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流程**」輔導之(附件八)。
- (十二) 指導護生學生在同一單位實習時間超過120小時者，需於實習第3-4週時，完成至少一次Mini-CEX的技術考評及並至護理部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1/28

(http://nd.hosp.ncku.edu.tw/nursedp/Student_Nurses.asp)「護生實習專

區」網頁中之「護生 Mini-CEX 評核」頁面上傳成績。

十一、護生實習規定

(一)護生到院實習第一天時，應完成安全教育及安寧療護相關訓練：

- 1.預防針扎：請至護理部「護生實習專區」網頁中觀看「針扎防治宣導動畫」，並完成「實習護生預防針扎影片觀後測驗」。
- 2.感染控制：請至護理部「護生實習專區」網頁中觀看「洗手宣導影片」，並完成「實習護生洗手宣導影片觀後測驗」。
- 3.火警應變：由單位護理長簡介火警緊急應變措施，包含：護理師工作職責分配、單位逃生路線圖、病人疏散優先順序及處理方式、RACE 原則等，並完成「護生實習火警應變活動測驗。」
- 4.安寧療護簡介：請至護理部「護生實習專區」網頁中觀看「安寧療護簡介」影片，並完成「實習護生安寧療護影片觀後測驗」。

(二)必須穿著清潔、整齊之校方規定制服，裝扮以淡妝為宜。

(三)實習時間內均應配戴教學中心製發之學員證供身份確認。

(四)必須在實習指導教師或護理師指導下，方可進行各項病人護理，執行各種治療處置及給藥前，需核對病人姓名及手圈，並清楚各種藥物之藥名、劑量、藥理作用及給藥途徑後執行。

(五)依據本院 101 年 6 月 9 日第 117 次感染管制委員會通過，成大醫院防疫分級防護措施摘要表之規範，門診診間、各病房、加護病房、檢查治療單位（內視鏡室、心肺室、腦波室、超音波室等）工作人員，應遵守標準防護措施、呼吸道衛生/咳嗽禮節；有呼吸道感染症狀時應佩戴外科口罩。

(六)於上班時間內應完成其負責之工作項目，若下班時間其工作尚未完成，則必須報告實習單位主管或指導教師；若發現護生未完成其工作或未作整理及報告者，列入考評參考。

(七)務必遵照標準防護措施執行任何醫療相關處置，注射後的針頭勿回套，應直接投入廢棄空針收集桶，避免被刺傷，倘若不慎發生針扎事件，請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2/28

依照本院「感染性體液意外曝觸事件預防、處理及治療作業要點」處理。

- (八)注射過之空針應放置於空針收集器或彎盆及治療盤內，帶回治療室集中處理避免危險，請勿棄置在床邊，造成清潔工作人員被刺傷，及勿扎在床上避免氣墊床漏氣。
- (九)勿在病人或家屬面前、走廊、電梯間討論病人病情，或發表對診斷治療上的質疑，以尊重病人隱私及避免醫療糾紛。
- (十)實習時間內不得擅自離開工作崗位、怠忽職守、私自會客、撥打私人電話、閱讀報章雜誌、寫信、上網或處理其他私事。
- (十一)實習期間一旦發生異常事件，如給錯藥等錯誤的護理處置時必須馬上向實習指導教師、負責之護理師及護理長報告。
- (十二)實習期間遇有任何問題或衝突，可以就近向實習指導教師、護理師、工作同仁或護理長反應或尋求資源。
- (十三)醫療工作為團隊工作，請與其他工作人員配合，維持和諧人際關係。
- (十四)實習期間如有危害病人之言行情況出現，本院得中止其實習。
- (十五)實習期間接觸病人或醫院機密資料，不得外洩及私自存留。
- (十六)實習期間請假時，需經校方同意及依請假手續辦理，並轉知實習單位護理長，詳細請假流程請見附件九。
- (十七)實習期間上、下班不得遲到、早退，實習時間內如需離開實習單位，須徵求實習單位之護理長同意，詳細請假流程請見附件七。

十二、實習單位職責

(一) 單位護理長及護理臨床教師有指導護生之義務：

1. 於護生至單位第一天，由單位護理長或護理臨床教師說明單位特色，包括病房前三大疾病診斷、常見護理常規、常用照護準則、常見檢查、技術及簡介火警緊急應變措施，包含：護理師工作職責分配、單位逃生路線圖、病人疏散優先順序及處理方式、RACE 原則等。
2. 於實際臨床帶領護生的實習過程中，透過個案照護過程，分享照護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3/28

的實務經驗。

- (二) 臨床選習及暑習單位護理長宜指派具護理臨床教師資格之護理師負責指導護生實習及協助處理護生實習期間所發生之相關事件。
- (三) 護生照顧之病人皆須有護理師負責，遇急救或緊急狀況，由護理師負起處理情況之主要責任。
- (四) 護生執行相關護理技術，需有實習指導教師或是臨床護理教師進行指導。
- (五) 單位護理長依學生能力及表現，與教師討論，適當調整學生實習計劃進度。若護生有學習成果不佳之狀況，護理長除了與教師討論進行教學進度調整與補強教學外，請依照「護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流程」輔導之（附件八）。
- (六) 單位護理長得考核護生臨床表現以供實習學校參考，並須於學生離開單位前交給實習指導教師。
- (七) 單位護理長配合各學校來函申請，得回饋實習指導教師的教學成效及考核意見。
- (八) **護理長評估實習指導教師有不適應或不適任情形，包括：態度不佳、與人員溝通不良、無法熟悉單位工作流程、無法依照標準流程執行護理照顧活動、無法因應護生教學活動內容等，應依照「護理部實習指導教師教學能力輔導要點」輔導之（附件十）。**
- (九) 有關膳宿交通事宜，概由實習護生自理。
- (十) 護生若有生病、意外或感染性體液意外曝觸等事件發生，護理長評估事件之嚴重程度，先以口頭通報上級主管處理，再上傳護理部網頁。
- (十一) 同第九項-實習指導教師職責之第（十）及第（十一）點。

十三、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福利

- (一) 實習指導教師及護生憑學員證於本院購物、購買本院圖書館影印卡、用餐等與本院員工享有一致之折扣優待。
- (二) 護生畢業成績優良者，本院得優先任用。
- (三) 外校實習指導教師及護生可應用醫圖電子資源查詢系統，並提供帳號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4/28

及密碼進行文獻資料查詢。查詢路徑：醫分館首頁-電子資源>醫分館電子資源查詢 (<http://www.medlib.ncku.edu.tw/ermg>)。

十四、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意見反應管道

教學中心與護理部均有提供意見反應管道，供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反應問題，以利進行回覆。

(一)教學中心：利用教學中心電話或是 E-mail 提出意見反應。護生可至教學中心網頁填寫實習滿意度與意見回饋 (<http://trs.hosp.ncku.edu.tw/chhtml/index.asp>)。

(二) 護理部：至護理部 (http://nd.hosp.ncku.edu.tw/nursedp/Student_Nurses.asp)「護生實習專區」網頁中下載「護生實習意見反應單」(附件十一)與「實習指導教師意見反應表」(附件十二)進行填寫，再請單位護理長提交至護理部協商處理。

十五、護生請假規範

- (一) 依本院實習學生請假規範辦理 (附件七)。
- (二) 護生若於實習日上班前因故無法至單位實習，應先知會該校的實習指導教師 (如為最後一哩學生，則予通知其護理臨床教師)，同時需知會實習單位當班組長說明請假原因，以利單位能掌握護生的動態及交班，後續依請假規範完成請假手續，詳細請假流程請見 (附件六)。

十六、實習座談會

- (一) 每年由護理部主辦「護生實習協調會」討論實習相關事宜。
- (二) 實習單位於護生實習結束前進行實習檢討會會議，針對實習期間學習成效與意見進行雙向回饋，並由實習指導教師上傳會議紀錄至護理部 (http://nd.hosp.ncku.edu.tw/nursedp/Student_Nurses.asp)「護生實習專區」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5/28

網頁的「實習檢討會會議紀錄上傳」。

(三) 將護生實習檢討會會議紀錄及追蹤情形，回饋給實習指導教師與護生。

十七、實施與修訂

本準則經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編/修者	初審者	複審者	核可主管
許晏寧	教學研究委員會	許惠珠	張瑩如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6/28

●附件一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代訓及實習學員報到須知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代訓及實習學員報到須知

1040824 版

壹、請於**實習前二個禮拜**，至學籍系統，登錄基本資料並上傳**2吋半身照片**。

上網登錄路徑（二選一）：

- 1.) 教學中心網站首頁→代訓及實習→學籍系統
- 2.) 直接輸入網址：<http://trs.hosp.ncku.edu.tw/>

帳號、密碼：

- 帳號：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請輸入大寫）。
- 預設密碼：西元出生年月日（共8碼）。

貳、實習相關流程

報到	<p>攜帶相關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到單(至學籍系統，表單下載處列印，並簽署「人員保密同意書」) 2. 體檢表(詳見體檢說明，一個月(含)以下無需繳交) 3. 身分證(僅代訓醫師及醫學生須提供並浮貼報到單上) 4. 護照或居留証影本(僅外籍人士須提供並浮貼報到單上) <p>流程：</p> <p>受訓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在報到單上核職章)→勞安室(體檢報告單核檢)→出納組(無費用或由學校機構繳交無需到此單位報到)→教學中心(請於報到當天下午5點前，繳回報到單)。</p> <p>【代訓醫師及醫學生：另須至總務室事務組、人事室(須繳交照片1張)，詳見報到單】</p> <p>注意事項：受訓費用，請報到當天繳清；如有疑義請與受訓科部協議。</p>
離院	<p>至學籍系統填寫線上滿意度調查→列印離院單→受訓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在離院單上核職章)→連同學員證繳回教學中心(請於離院當天下午5:00前完成)。</p> <p>【代訓醫師及醫學生：須加跑其他單位，詳見離院單】</p>
請假	<p>※請依據成大醫院請假規定辦理。</p> <p>至學籍系統填寫請假事由→列表單→受訓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核職章)→教學中心備查。</p>
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離院手續完成後，可自行上網列印。 2. 申請英文證書或需修改中文證書內容：至學籍系統/受訓證明/中英文完訓證明，繕打修改字眼後，列印證書申請單→受訓單位(確認內容無誤後核職章)→教學中心(線上核可)→學員上網列印證書。
體檢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訓一個月(不含)以上者，報到時應繳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體檢表：※所有檢查報告均需蓋醫院關防及檢查醫師章，且須為區域級以上醫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包括1年內B型肝炎報告(HBsAg及HBsAb)，需另繳交三年內麻疹、德國麻疹血清抗體檢測報告。 b. 第一次報到時應繳交3個月內胸部X光報告，爾後每次報到時只需檢附一年內之胸部X光報告即可(報告若有異常須請醫師備註非活動性肺結核)。 (2)切結書：B型肝炎、麻疹、德國麻疹免疫情形及胸部X光切結書。 2. 體檢優惠方案：為配合院外醫事學員至本院受訓，推出「體檢優惠方案」，詳見本院教學中心網站→代訓及實習規定，需要者請自行下載並準備相關資料至門診大樓1F轉介中心掛號。

參、聯絡資訊：(成大醫院 06-2353535)

1. 學籍系統事宜：教學中心，分機 4877(醫學生)、4873(代訓醫師)、4625、4624(其他學員)
2. 體檢報告繳交諮詢：勞安室，分機 4633
3. 實習/代訓相關疑問：請聯繫實習指導老師或科部助理。
4. 成大醫院教學中心網頁：<http://educ.hosp.ncku.edu.tw>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8/28

●附件三 實習合約書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

實習合約書

100年03月16日臨床醫學教育委員會修訂通過
 101年4月19日醫事人員訓練小組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1月17日醫事人員訓練小組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2月12日醫事人員訓練小組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5月26日醫事人員訓練小組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9月23日臨床醫學教育委員會修訂通過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以下簡稱甲方）與○○○○○○○○（以下簡稱乙方），為配合教學合作發展，乙方學生在甲方指定場所學習各實習事宜，雙方協議如下：

- 一、甲方為主要訓練醫院，需提供充足之教學設備、教學場所、教學圖書和資訊設備，並安排各種實習課程和技能訓練，實習工作項目以不影響學生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原則，且不使學生擔任非相關及危險性的工作。
- 二、實習目標：參考甲方提供之實習計畫，擬定本次實習目標，如有參考請另附之。
- 三、實習原則：依照甲方所訂定之「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接受院外醫事人員進修實施要點」實施。
 - (一)由甲方提供實習場所及實習工作中所需醫療用品、器材設備。
 - (二)實習指導老師負責學生臨床教學及生活管理有關事宜，乙方學生並應遵從甲方規則及其有關人員之指導。
 - (三)甲、乙雙方應定期召開實習檢討會。
 - (四)乙方學生實習時間、請(休)假方式，依甲方所訂之「實習學生請假規範」辦理。
- 四、實習合約時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計____小時(或週)。
- 五、實習人數：總計____名，每梯次____名。甲方實習單位指導教師與乙方實習學生之人數比例，須符合衛生福利部教學醫院評鑑相關規定。
- 六、實習項目：_____。
- 七、實習費用：乙方應按甲方「實習收費標準」計算並繳納費用；甲方不提供乙方學生住宿及生活津貼。
- 八、實習期間保險：乙方應投保學生實習期間之意外傷害保險(最低保額100萬元)，得附加傷害醫療險，並於實習前提供保險證明文件予甲方。
- 九、罰則：
 - (一)乙方學生實習期間如因故意或過失毀損甲方財物或侵害甲方病人權益，該生需自負法律上責任，乙方並應與該生連帶負賠償之責。但倘損害係甲方醫護人員指導不當或超越實習範圍者，不在此限。
 - (二)乙方學生實習期間違紀或不遵從甲方醫護人員之指導糾正者，甲方得停止該生之實習，並通知乙方作適當之議處。
- 十、實習評值：學生實習期滿時，甲方須完成實習生評分表，提供乙方作為評定學生實習成績之依據。
- 十一、保密義務：
 - (一)乙方學生於甲方取得、知悉之訊息，除經甲方同意外，不得向第三人披露。無故違反保密義務者，應自負一切民刑事法律責任，若甲方因此遭受損害，乙方並應與乙方學生負擔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 (二)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甲方所取得學生之個人資料，僅供甲方基於學生實習及資通安全業務與管理之特定目的使用。
- 十二、附則：
 - (一)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甲方得授權各實習單位與乙方經雙方協調酌予修訂。
 - (二)本合約一式二份，雙方各執乙份為憑。
 - (三)雙方如就此合約致生法律上爭執，合意以台灣台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立約人 甲方：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地址：台南市勝利路138號
 法定代理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理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19/28

●附件四 護生實習(1:7-8)單位安排原則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護生實習(1:7-8)單位安排原則

10404 制定

10503021 修訂

一、目前提供護生實習安排之單位：

- (一) 內科系：5C、6B、6C、7C、9A、9B、10A、10B、10C+10H、11A、11B、12A，共計 12 個病房。
- (二) 外科系：6A、7A、7B、8A、8B、8C、12C，共計 7 個病房。
- (三) 婦產兒科：4A、4C、DR (含待產、產後病房及檢查室)、BR，共計 4 個病房。
- (四) 其他特殊單位(精神科、兒科加護病房)：12B、12D、PICU、NICU，共計 4 個病房。

二、提供實習人數依教學醫院評鑑之規定病床比辦理：一般病房護生

人數與單位病床數比例 1:5，產科、兒科及精神科比例 1:3。

三、各校需於實習前一年之十二月底，確定整學年度之實習單位並提

出申請；本部將於當年度 3 月公告下學年度之實習分配表。

四、實習單位之安排以每一單位同時段僅一所學校護生實習為主，若

有重疊申請時，則依下列原則辦理：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0/28

(一) 安排之優先順序：

- 1.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
- 2.其他公立大學護理學系
- 3.私立大學護理學系
- 4.科技大學或技術學院護理學系
- 5.公立專科學校護理科
- 6.私立專科學校護理科

(二) 若同時二所學校申請同一單位實習，依上述之優先順序安排並參考該校畢業生於本院留任之狀況及臨床服務表現後安排公告。

(三) 護理行政實習、臨床選習及暑習則依實際狀況再議。

五、每學年度安排定稿之實習分配表，報備教學中心並呈院方簽核後公告。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1/28

附件五 實習指導教師實習前準備訓練報到/離院手續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實習指導教師實習前準備訓練 報到 離院 手續單

98年8月13日聯合培訓組會議通過初版
 99年11月16日經955次督導會議通過
 102年6月11日經1079次督導會議通過
 105年4月13日經教學研究委員會會議通過

基本資料

姓名		受訓單位(病房)	
受訓項目		受訓期間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學歷	
是否曾於成大醫院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是，曾服務於_____病房，時間：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類別	單位		辦理事項	簽章	日期
報到	護理部	承辦人	領取手續清單		
	受訓病房	護理長	<input type="checkbox"/> 確認該員之受訓【項目】及【時間】，如有誤請直接於表單上修正，並於修正處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核發單位實習指導教老師學習經驗手冊		
離院	受訓病房	護理長	<input type="checkbox"/> 確認完成學習經驗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確認受訓期間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請註明事由原因，並繳回護理部承辦人處） _____ _____		
	護理部	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手續單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學習經驗手冊		

注意事項：

1. 辦理報到手續：護理部許君敏小姐(分機 2022)→受訓單位(病房)核章→暫時自存。
2. 辦理離院手續：受訓單位(病房)核章→護理部許君敏小姐。
3. 完成各項目請護理長或承辦人員於打勾，以示完成。
4. 實習指導教師至單位受訓依本部之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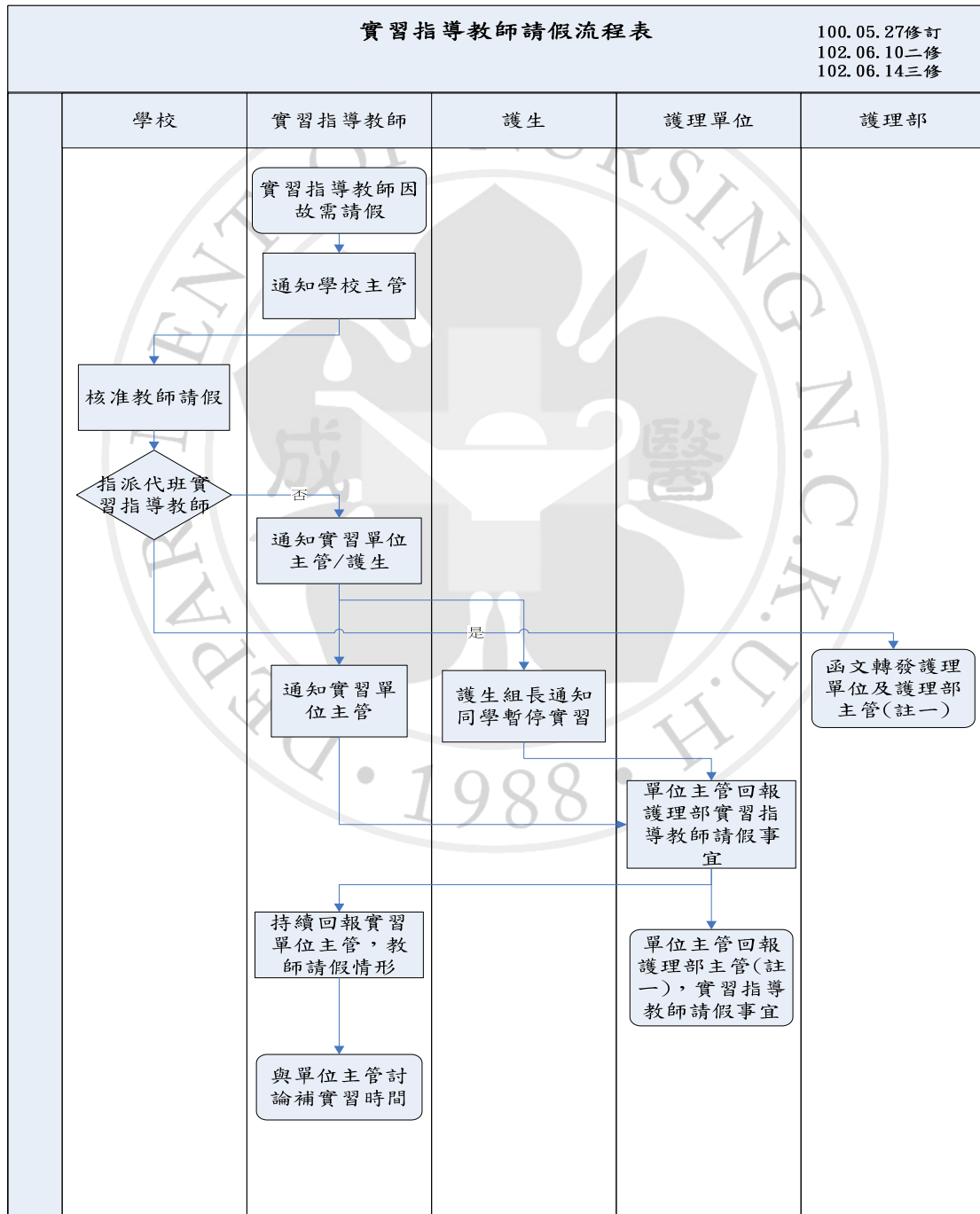
教學研究委員會副主委核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2/28

附件六 實習指導教師請假流程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實習指導教師請假流程



100.05.27修訂
102.06.10二修
102.06.14三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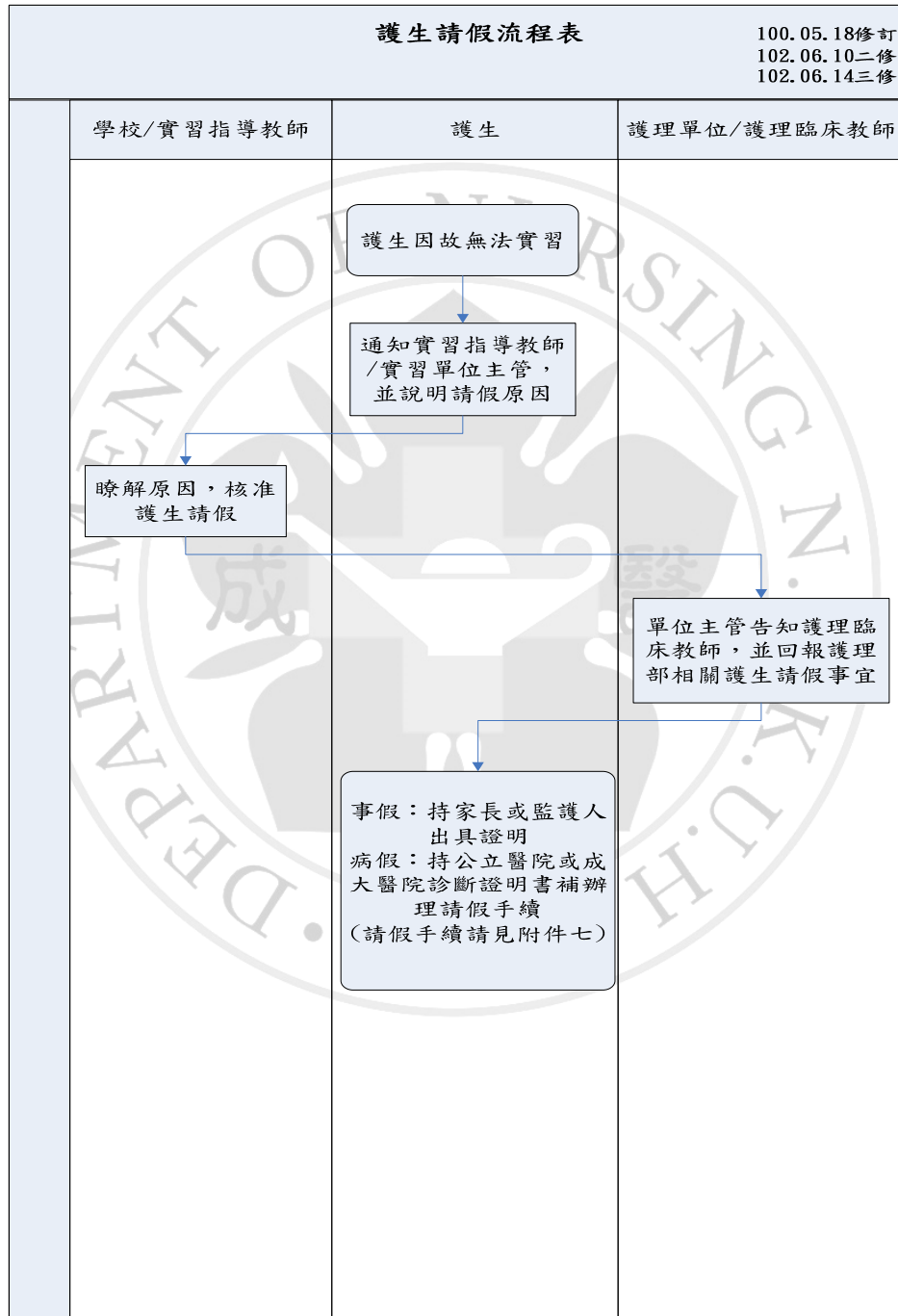
註一：護理部主管包含該實習單位督導及教學研究委員會負責督導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3/28

● 附件七 護生請假流程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護生請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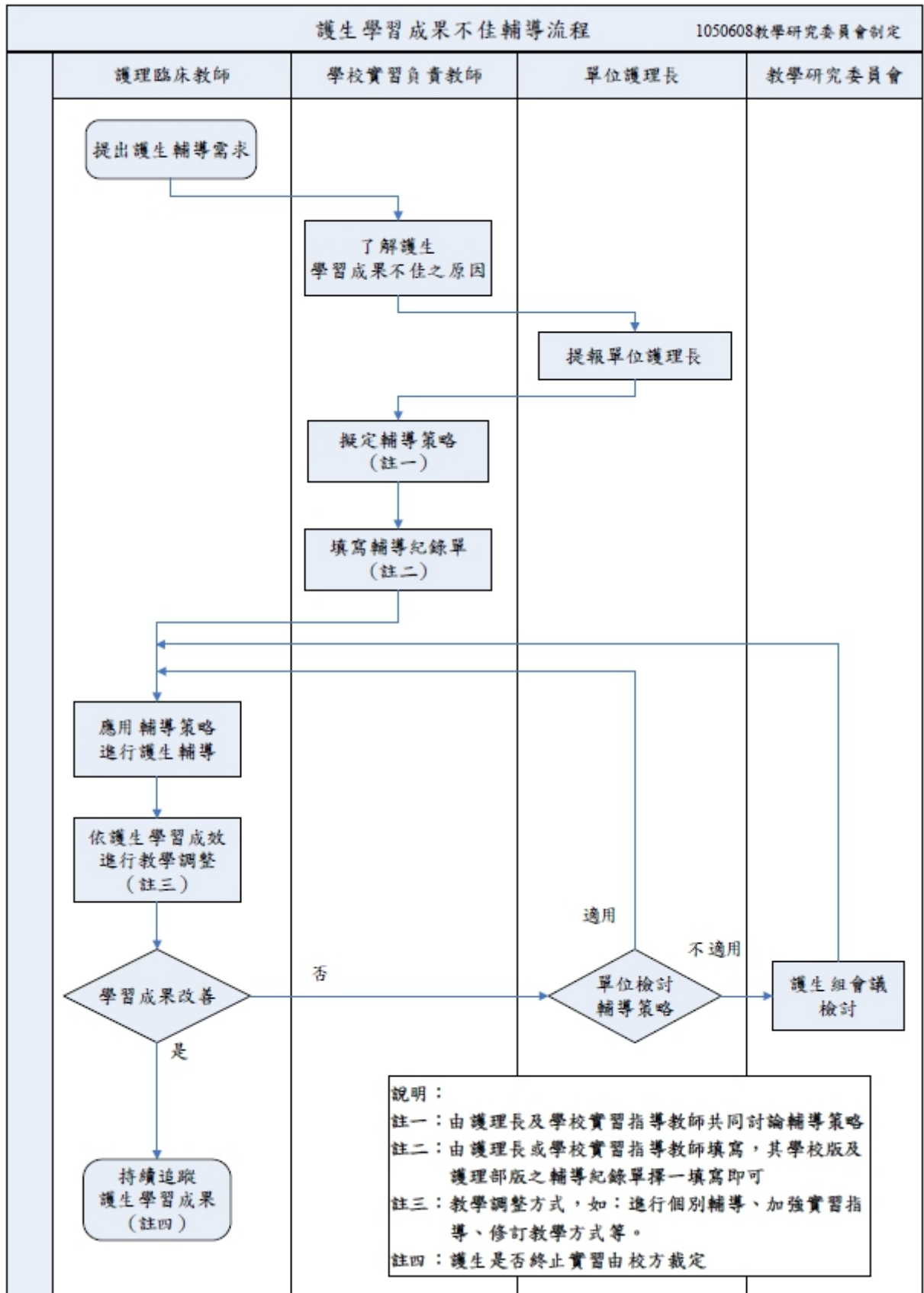
請假手續請見「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實習學生請假辦法」

連結網址: http://educ.hosp.ncku.edu.tw/train_prac/3/3/2-1.pdf

註：上述單位主管指-單位護理長或當班組長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4/28

● 附件八 護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紀錄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5/28

● 附件九 護理部實習指導教師教學能力輔導要點

護理部實習指導教師教學能力輔導要點

1050608 會議通過

一、適用人員：所有由各校派至護理部各護理單位帶領實習護生之實習指導教師（意指 1:7 或 1:8 之教師）。

二、評值機制：

(一) 新任之實習指導教師需於實習單位環境熟悉一個月，由單位臨床護理教師帶領，需於一個月內完成單位經驗手冊，並通過護理長評值。

(二) 實習指導教師於帶領護生實習期間，持續由護理長評值教師教學能力，並於每梯實習結束後依「單位護理長對實習指導教師評核」評核之。

三、輔導機制：

(一) 環境熟悉期間，護理長評估實習指導教師有不適應或不適任情形，請於第二週提報至單位督導及護理部教學督導長，並反應具體事蹟，由護理部教學督導長聯繫校方，進行教學輔導，並且提出因應策略，例如：延長環境熟悉時間、護生實習時間延後等。

(二) 實習指導教師於帶領護生期間，護理長評估實習指導教師有不適應或不適任情形，將隨時提報至單位督導及護理部教學督導長，並反應具體事蹟，由護理部教學督導長聯繫校方，進行教學輔導，以確保護生學習成果。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6/28

附件十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實習學生請假規範

文件編號：教-1004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實習學生請假規範

97.01 修

102年4月18日醫事人員教學訓練會議通過

104年12月23日臨床醫學教育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一、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以下簡稱本院)為落實各校實習學生之請假管理，特訂定本規範。
- 二、適用對象:至本院受訓的實習學生(醫學生除外)。
- 三、請假類別暨方式：
 - (一)公假：學生因公不能到院實習者，應由其學校來函證明。
 - (二)病假：
 1. 實習學生因病不能實習者，須持醫療機構診斷證明請假。
 2. 上班中如需緊急就醫診治，應先向實習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告假，准假後離開就診，並補辦請假手續。
 - (三)事假：
 1. 實習期間非特殊嚴重事故，應盡量避免事假。
 2. 凡因事不能實習者，應先持家長或監護人證明向實習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請假，批准後方可離開。
 3. 學生參加各類考試，應於一週前報備實習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試後持附完考證明章之准考證辦理請假手續。
 - (四)喪假：應附訃聞證明。
- 四、補實習應依本院各實習單位或其學校規定辦理。
- 五、如遇天然災害，依人事行政總處或各縣市政府停班停課公告辦理，若遇實習生所在地區與本院地區公告不一時，各實習單位得酌情辦理。
- 六、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事、病假時數不得超過實習總天數三分之一，超過三分之一者須重新實習，本院得停止其實習。
- 七、突發事件應即時以電話向實習單位指導老師或主管告假，事後補辦請假手續，否則以曠課論處。
- 八、請假流程：依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代訓及實習學員報到須知」辦理。
- 九、本院各實習單位或實習學生之學校就請假事宜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 十、本規範經本院臨床醫學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7/28

● 附件十一 護生實習意見反應單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護生實習意見反應單

102.06.11

反應事件 或 問題說明			
實習學校		實習單位	
追蹤處理情形			
列管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結案〈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追蹤改善列管		
日期		護理主管	

※ 實習期間有任何的問題歡迎提出，請將此表送交實習單位護理長或護理部。

※ 護理部承辦人：許君敏小姐；分機：2022；傳真：06-2749948。

文件名稱	護生實習作業準則	文件編號	N000-2-02-0ND0002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密	版本	V16	頁碼/總頁數	28/28

● 附件十二 實習指導教師意見反應表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實習指導教師意見反應表

104.04.01

反應事件 或 問題說明			
日期		護理長	
追蹤處理情形			
列管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結案〈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追蹤改善列管		
日期		護理主管	

※ 有關實習指導教師之任何問題，請單位護理長提交至護理部協商處理。

※ 護理部負責人：許惠珠督導長；分機：2023。